

关于对《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发来的《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已收悉。
经自查，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作为金麒麟的控股股东，经自查并向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贵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本次异常波动期间，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贵司股票的行为。

特此回复。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对〈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署页）

控股股东：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对〈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署页）

实际控制人：

孙忠义 

2021年 12月 28日